

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學習楷模選拔及表揚活動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推動計畫。

貳、宗旨：臺北市（以下簡稱本市）為提高市民學習力及知識力，鼓勵市民學習主題與市政發展結合，特舉辦學習型城市學習楷模選拔及表揚活動，讓終身學習成為推動城市發展與建構公民社會之動力。

參、目標

- 一、鼓勵個人、家庭、社區及組織參與終身學習活動，以倡導終身學習風氣。
- 二、表揚推動學習型城市成效卓著之個人、家庭、團體及機構，以樹立終身學習典範。
- 三、促進個人成長、家庭共學、社區與組織發展、社會進步，以奠定學習型城市發展基礎。

肆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以下簡稱本局）
- 三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南港社區大學、臺北市松山社區大學

伍、選拔機制

一、選拔類別

- (一)成人學習楷模類
- (二)成人教學楷模類
- (三)學習型家庭楷模類
- (四)學習型社區楷模類
- (五)讀書會楷模類

二、參加資格與條件

(一)成人學習楷模

1. 設籍臺北市年滿 18 歲以上之非在學學生，進行終身學習活動達 5 年以上。
2. 個人能持續終身學習，因應社會變遷，善用學習資源，突破各項困難，發展個人生涯，力求自我實現，提升生活品質，並能熱心分享學習經驗，積極推廣終身學習活動，有助於促進學習型城市發展，具有卓著績效者。

(二)成人教學楷模

1. 在本市正規教育以外之終身學習機構教學達 5 年以上，具教學熱忱，其奉獻於教學工作，品德言行足為師生表率，績效卓越者。
2. 對成人教學研究及推廣方面有卓越成就，能有效運用教學方法及教學資源，設計創新性課程，引發成人學習興趣，並能協助推廣終身教育及引導成人學生之公共參與者。

(三)學習型家庭楷模

1. 家庭成員皆設籍臺北市，進行家庭共學活動達 3 年以上。
2. 家庭成員持續共學活動，能善用學習資源，妥善規劃學習活動，以改善家庭關係，提升家庭功能，進而影響其他家庭，具有卓著績效者。

(四)學習型社區楷模

1. 本市里辦公處、社區發展協會、社區管理委員會等法定組織，進行社區營造及社區學習活動達 3 年以上。
2. 能統整社區營造及社區學習資源，善用科技與資訊系統，並積極帶動社區團體，培育社區人才，增進市民參與，促進社

區民眾貢獻其智慧與能力，以形塑社區學習文化，帶動社區發展，具有卓著績效者。

(五)讀書會楷模

1. 在本市進行讀書會活動且成員5人以上，於公設機構、學校或立案之人民團體達3年以上之讀書會組織。
2. 凡有共同成長需求的讀書團體，能藉由定期聚會，從事與圖書資料（含影音）閱讀有關的活動，分享閱讀觀點與學習心得，以促進個人成長及組織實現，並發展出社會服務行動及影響力，具有卓著績效者。

三、各類學習楷模推薦方式

(一)成人學習楷模：由本市公私立機關（構）、學校或人民團體推薦。

(二)成人教學楷模：由本市公私立機關（構）、學校或人民團體推薦。

(三)學習型家庭楷模：自我推薦或由本市公私立機關（構）、學校或人民團體推薦。

(四)學習型社區楷模：自我推薦或由本市社區大學、區公所、各主管機關推薦。

(五)讀書會楷模：由本市讀書會組織（公設機構、學校、立案之人民團體等）之所屬單位推薦。

四、獎勵名額

獎勵名額以每組獎項各 10 名為原則，惟各組頒獎名額，將由決審委員審度推薦件數、具體表現等結果酌量定之。

五、選拔標準：各類評分項目，配分比率及相關內容如下表。

(一) 成人學習楷模類

評分項目	配分比率 (100%)	相關內容
1. 個人學習事蹟	20%	學習歷程、參與研習類別、活動項目。
		學經歷、證書、證照、各式成長記錄。
2. 學習屏障與突破	20%	排除障礙，突破環境限制，積極參與學習。
		參與終身學習，屢獲績效，並具體改善生活品質。
3. 學習績效與貢獻	30%	貢獻學習才能與知識，分享學習成果。
		學行有成，激勵他人學習興趣，共同參與學習。
		持續進行學習活動。
4. 連結統整與創新	20%	結合社區機構，提供成人參與學習活動。
		開發學習資源，主動宣導，提供學習機會。
		創新學習方法或管道，增進學習活動效果。
5. 資料呈現	10%	文字、影音、書面及網頁連結等。

(二) 成人教學楷模類

評分項目	配分比率 (100%)	相關內容
1. 基本指標	10%	學經歷、授課證書、證照及授課計畫之規劃、教學歷程（近五年來教學歷程）、教學理念等。
2. 教學創新	30%	能不斷改進教學方法，且能投入教材之創新與編撰、有效運用網路與多媒體於教學等。
3. 課程設計	15%	能規劃引導學習者反思自身生命經驗、改善生活世界，或投入社會改革與關懷的課程內容。
4. 教學成效	30%	教學運作情形、成人學習成果之發表、獲獎紀錄、對學習困難學生之輔導等。
5. 其他事蹟	15%	能激發成人學員學習動力、形成社區學習氛圍及社區服務行動、發揮影響力，或能協助學習型城市推廣各項教育活動，績效卓越等。

（三）學習型家庭楷模類

評分項目	配分比率 (100%)	相關內容
1. 基本資料	10%	成立時間、動機、目標，學習主題、參與成員、推薦理由等。
2. 學習資源	20%	家庭學習場域規劃、外部學習資源運用、資訊科技運用與連結、人力、物力、財力的投入等。
3. 學習方式	30%	實施內容：親子共學、家庭閱讀、網路學習、家庭會議、影音欣賞、家庭旅遊、家庭樂團、創新學習等。

		實施方式：時間、次數、時數等。
4. 學習成果	40%	對家庭正向影響：家庭氣氛改變、家人關係改變、孩子改變、父母角色效能等。
		延伸影響力：公共服務行動、成果展演、帶動其他家庭學習等。
		其他特色、具體優良事蹟。

(四) 學習型社區楷模類

評分項目	配分比率 (100%)	相關內容
1. 資源整合	25%	提供社區學習資源、整合社區學習資源系統，使社區資源有效運用。
2. 資訊與科技	25%	善用資訊與科技，促進社區學習的普及。
3. 領導與參與	25%	帶動社區團體、培育社區人才、增進市民參與，促進社區民眾貢獻其智慧與能力。
4. 績效成果	25%	激發團體成長、形成社區特色、具有服務行動、發揮影響力，促進社區轉化與改變。

(五) 讀書會楷模類。

評分項目	配分比率 (100%)	相關內容
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

1. 基本資料	15%	成立時間、成立宗旨、成員人數、每月聚會討論次數及時數、推薦理由等
2. 運作模式	35%	資源投入、組織人力、方案規劃、活動記錄、創新學習及外在資源連結等。
3. 績效成果	35%	閱讀圖書資料（含影音）及數量、個人、家庭、社區或組織轉化與改變、團體成長、服務行動、影響力等。
4. 資料呈現	15%	文字、影音、書面及網站設置等。

六、評選方式

(一)由本局聘請學者專家組成評選委員會，分五類別及進行初審、複審及決審三階段審查。

1. 初審：由承辦單位就參加者的資格與條件，進行資格審查。
2. 複審：由各類別之評選委員就所送資料評選之。
3. 決審：由評選委員會評選之。

(二)入選各類別學習楷模者，倘有提供資料不實，將註銷獲選資格。

伍、獎勵與義務

一、獎勵

(一)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頒發獎牌及獎品，並予公開表揚。

(二)致贈『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學習楷模優良事蹟專輯』兩

冊及頒獎典禮紀念光碟一份。

(三) 獲獎者之優良事蹟得以在臺北市學習楷模專屬網

(<http://www.model-lct.tp.edu.tw>) 分享與流傳。

二、義務

獲選個人或團體必需填寫圖片影像使用同意書(附表2)，俾便編印『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學習楷模優良事蹟專輯』放置臺北市學習楷模專屬網。

陸、報名作業

一、繳交方式

(一) 繳件期限：2013 年 7 月 16 日(星期二)起至 8 月 31 日(星期六)止，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(二) 收件地址：11556 臺北市南港區東新街 108 巷 23 號(成德國中內)

(三) 收件單位：臺北市南港社區大學(註明「學習楷模徵選類別」)

三、繳件項目：各 6 份，均需提供紙本，word 格式之電子檔。

(一) 必要文件

1. 報名表正表：需填寫完整。均需有推薦單位負責人簽章。
2. 報名表及優良事蹟表各 6 份，表格下載網址：臺北市學習型城市網網站：<http://www.lct.tp.edu.tw>/重要公告或臺北市學習楷模專屬網<http://www.model-lct.tp.edu.tw>。

3. 成人學習楷模類及學習型家庭楷模類需檢附戶籍證明文件影本 6 份。
4. 成人教學楷模類得獎紀錄需檢附證明文件 6 份。
5. 學習型社區楷模類需檢附人民團體立案證書或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6 份。

(二)附件文件：佐證資料各 6 份，每份資料以 A4 紙張 10 頁為限，請儘量提供電子檔格式。

(三)照片及影片：影音檔長度 3 至 5 分鐘為限，1440*1080 以上畫質檔案格式以 avi、wmv、mpg、mov 之影片；照片檔請提供 10 張 1440・1080 以上, 300dpi 畫質，檔案格式 jpg 檔。

(四)將上述所有文件之電子檔請燒錄成一張光碟，並拷貝 6 份。

(五)送審資料自行檢核表（附表 1）6 份。

柒、頒獎時間與地點

一、時間：2013 年 11 月 1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 時-12 時

二、地點：臺北市政府一樓沈葆楨廳

*頒獎時間及地點倘有變更，將通知受獎人並公布於臺北市學習型城市網網站：<http://www.lct.tp.edu.tw/>重要公告及臺北市學習楷模專屬網

<http://www.model-lct.tp.edu.tw/>。

捌、聯絡與諮詢

一、洽詢電話：

收件期間

週一至週五：下午 2 時至晚上 9 時

週六：上午 10 時至 12 時

(02) 2782-8272 分機 12 臺北市南港社區大學張歆可先生

二、電子郵件：service@nangang.org.tw

三、臺北市學習楷模專屬網：<http://www.model-lct.tp.edu.tw/>

玖、附表說明

附表 A-1	成人學習楷模選拔報名表
附表 A-2	成人學習楷模選拔活動優良事蹟表
附表 B-1	成人教學楷模選拔活動報名表
附表 B-2	成人教學楷模選拔活動優良事蹟表
附表 C-1	學習型家庭楷模選拔活動報名表
附表 C-2	學習型家庭楷模選拔活動優良事蹟表
附表 D-1	學習型社區楷模選拔活動報名表
附表 D-2	學習型社區楷模選拔活動優良事蹟表
附表 E-1	讀書會楷模選拔活動報名表
附表 E-2	讀書會楷模選拔活動優良事蹟表
附表 1	送審資料自行檢核表
附表 2	圖像影片使用同意書

附表 A-1. 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成人學習楷模選拔報名表

推薦學習 楷模選拔 類別	成人學習楷模					
基 資 本 料	姓 名		性別		出生年月	年 月
	戶籍地址					
	聯絡電話		電子信箱			
	終身學習年資					
	終身學習歷程 概述（以 350 字內為限）					
	可供連結之部 落格或網址					
推薦理由 （字數以 300 字為原 則，並以條列 式陳述）						

推 薦 單 位		地 址	
		聯 絡 人 電 話	
承 辦 人		推 薦 單 位 主 管	(請核章)

**附表 A-2. 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成人學習楷模選拔活動
優良事蹟表**

一、姓名：_____

三、請依評分層面填寫（選拔活動實施計畫公布日起前五年以上之優良事蹟）

（一）個人學習事蹟（例如學習歷程、參與研習類別、活動項目；學經歷、證書、證照、各式成長記錄等，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）

（二）學習屏障與突破（例如排除障礙，突破環境限制，積極參與學習；參與終身學習，屢獲績效，並具體改善生活品質等。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）

（三）學習績效與貢獻（例如貢獻學習才能與知識，分享學習成果；學行有成，激勵他人學習興趣，共同參與學習；持續進行學習活動等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）

(四)連結統整與創新(例如結合社區機構，提供成人參與學習活動；開發學習資源，主動宣導，提供學習機會；創新學習方法或管道，增進學習活動效果等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)

(五) 資料呈現 (文字、影音、書面及網頁連結等。)

附表 B-1. 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成人教學楷模選拔活動報名表

推薦學習楷模選拔類別	成人教學楷模			
基本資料	教學者姓名			
	教學機構名稱		代表人	
	學歷			
	教學年資			
	教學歷程概述(字數以 350 字為原則)			
	聯絡人及聯絡電話			
	電子信箱			
	聯絡地址			
	可供連結之部落格或網址			

推薦理由(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並以條列式陳述)			
推 薦 單 位		地址	
		聯絡人電話	
承 辦 人		推薦單位 主管	(請核章)

**附表 B-2. 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成人教學楷模選拔活動
優良事蹟表**

一、教學者姓名：_____

二、請依評分層面填寫（選拔活動實施計畫公布日起前五年以上之優良事蹟）

（一）基本指標（學經歷、授課證書、授課計畫之規劃、教學歷程（近五年來教學歷程）、教學理念等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）

（二）教學創新（能不斷改進教學方法，且能投入教材之創新與編撰、有效運用網路與多媒體於教學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。）

（三）教學設計（能規劃引導學習者反思自身生命經驗、改善生活世界，或投入社會改革與關懷的課程內容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。）

(四) 教學成效 (教學運作情形、成人學習成果之發表、獲獎紀錄、對學習困難學生之輔導等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。)

(五) 其他事蹟 (能激發成人學員學習動力、推動社區學習氛圍及社區服務行動，或能協助學習型城市計畫推廣各項教育活動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。)

附表 C-1. 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學習型家庭楷模選拔活動報名表

推薦學習 楷模選拔 類別	學習型家庭楷模			
基本 資料	名稱（自訂）			
	家庭參與成員	姓名	稱謂	年齡
	戶籍地址			
	家庭共學活動 概述（字數以 350 字為原則）			
	聯絡人及聯絡 電話			
	電子信箱			
	聯絡地址			
可供連結之部 落 格 或 網 址 (FB、Blog……)				

推薦理由 （字數以 300 字為 限，並請 條列式陳 述）			
推 薦 單 位		地址	
		聯絡人電話	
承 辦 人		推薦單位 主管	(請核章)

**附表 C-2. 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學習型家庭楷模選拔活動
優良事蹟表**

一、家庭名稱（自訂）：_____

二、請依評分層面填寫（選拔活動實施計畫公布日起前三年以上之優良事蹟）

（一）基本資料（含成立時間、動機、目標，學習主題、參與成員、推薦理由等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）

（二）學習資源（含家庭學習場域規劃、外部學習資源運用、資訊科技運用與連結、人力、物力、財力的投入等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）

（三）學習方式（含實施內容及實施方式等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）

(四) 學習成果 (含對家庭正向影響、延伸影響力及特色等，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)

附表 D-1. 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學習型社區楷模選拔活動報名表

推薦學習 楷模選拔 類別	學習型社區楷模			
基本 資料	名稱			
	主管機關		代表人	
	立案日期及字號 (里辦公處免 填)		立案(里辦 公處)地址	
	社區學習活動概 述(字數以 350 字為原則)			
	聯絡人及聯絡電 話			
	電子信箱			
	聯絡地址			
	可供連結之部落 格或網址			

推薦理由 （字數以 350 字為 限，並以 條列式陳 述）			
推 薦 單 位		地址	
		聯絡人電話	
承 辦 人		推薦單位 主管	(請核章)

**附表 D-2. 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學習型社區楷模選拔活動
優良事蹟表**

一、名稱：_____

二、請依評分層面填寫（選拔活動實施計畫公布日起前三年以上之優良事蹟）

（一）資源整合（提供社區學習資源、整合社區學習資源系統，使社區資源有效運用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）

（二）資訊與科技（善用資訊與科技，促進社區學習的普及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）

（三）領導與參與（帶動社區團體、培育社區人才、增進市民參與，促進社區民眾貢獻其智慧與能力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）

(四) 績效成果 (激發團體成長、形成社區特色、具有服務行動、發揮影響力，促進社區轉化與改變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)

附表 E-1. 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讀書會楷模選拔活動報名表

推薦學習楷模選拔類別	讀書會楷模			
基本資料	讀書會名稱		人數	
	會長			
	成立日期		活動地址	
	主要學習活動概述（字數以 350 字為原則）			
	聯絡人及聯絡電話			
	電子信箱			
	聯絡地址			
	可供連結之部落格或網址			

推薦理由(字數以 300 字為限，並以條列式陳述)			
推 薦 單 位		地址	
		聯絡人電話	
承 辦 人		推薦單位 主管	(請核章)

**附表 E-2. 2013 臺北市學習型城市讀書會楷模選拔活動
優良事蹟表**

一、讀書會名稱：_____

二、請依評分層面填寫（選拔活動實施計畫公布日起前三年以上之優良事蹟）

（一）基本資料（含成立時間、成立宗旨、成員人數、每月聚會討論次數及時數等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）

（二）運作模式（含資源投入、組織人力、方案規劃、活動記錄、創新學習及外在資源連結等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）

（三）績效成果（閱讀圖書資料（含影音）及數量、個人、家庭、社區或組織轉化與改變、團體成長、服務行動、影響力等。字數以 300 字為原則，超過字數請以附件資料呈現）

(四) 資料呈現(文字、影音、書面及網站設置等。)

附表 1. 送審資料自行檢核表

類別：☐A 成人學習楷模類 ☐B 成人教學楷模類
☐C 學習型家庭楷模類 ☐D 學習型社區楷模類
☐D 讀書會楷模類

(請勾選)

名稱：_____ 案件編號：_____ (此編號欄位由審查

單位填寫)

序號	項目	規格	份數
☐ 1	報名表及證明文件	1. 凡參選者皆需推薦單位用印。 2. 成人學習楷模類及學習型家庭楷模類需檢附戶籍證明文件影本 6 份。 3. 成人教學楷模類得獎紀錄需檢附證明文件 6 份。 4. 學習型社區楷模類需檢附人民團體立案證書或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6 份。	6 份
☐ 2	優良事蹟表	每項指標說明以 300 字為原則	6 份
☐ 3	附件文件	每份附件資料 A4 紙張至多 10 頁。	6 份
☐ 4	照片	1440・1080 以上, 300dpi 畫質, 檔案格式 jpg 檔。	10 張
☐ 5	影片	影音檔 3 至 5 分鐘 1440*1080 以上畫質, 檔案格式以 avi、wmv、mpg、mov 之影片。	1 支
☐ 6	光碟	光碟內容含前述報名表、優良事蹟表、附件文件、照片、影片等所有內容。	6 張, 檔案可打開
送審資料： ☐ 齊全 ☐ 不完整 (備註：_____) 初審結果： ☐ 合格 ☐ 不合格 審查人：_____			

附表 2. 圖像影片使用同意書

- 一、本人（或學習團體）_____（以下簡稱甲方）茲
同意並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以下簡稱乙方），對本人（或學
習團體）於參選過程所提供之圖像影片，允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公開運用於公益活動、網站、出版及影片等項目製作。
- 二、乙方同意不得以甲方之圖像影片從事商業行為。
- 三、甲方同意無條件允予乙方使用所提供之圖像影片於公益活動之電
子媒體及書面宣傳。
- 四、乙方並得用於設計、印刷、傳播、網站等各項宣傳資料，或以各
種方式呈現授權圖像影片之全部或部分公開發表，但於公開發表
之期間必須尊重著作人之個人形象，不得發表於非正當管道。
- 五、本圖像影片或肖像授權，無任何權利金或補償金，僅以參選獎勵
為依據。

此致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立同意書人

個人、團體或機構名稱：

代表人簽章：

中華民國 102 年 月 日